

# 緊急應變措施

---

## ● 五大原則

2000.1

- 1、 保護你自己。
- 2、 確認是何種危害。
- 3、 保持現場安全。
- 4、 尋求進一步的協助與支援。
- 5、 穿戴必要防護用具，確保本身的安全後才進入災害現場。

## ● 火災警鈴響起

- 1、 立即將可燃氣體及危險氣體關閉，並確認自己實驗室及附近實驗室無異狀後→
- 2、 儘速至一樓 101 電腦室前查看受信總機哪一區亮起黃燈，迅速至該區查看是否有異狀→
- 3、 如確認是火災，則視情況救火、119 報警、通知人員撤離。
- 4、 如確認為誤報，則關上主電鈴鍵、外部電鈴鍵，通知廠商維修。

## ● 火災及爆炸

- 1、 關閉總電源及瓦斯，並儘速移開周圍之易燃物。
- 2、 通知現場人員疏散。
- 3、 確認火災種類，選擇實驗室內適當之滅火器滅火。
- 4、 如火勢繼續擴大，應立即打電話「119」，通知人員撤離。
- 5、 如引起爆炸，則因爆風及飛散物的破壞，可能導致第二次事故，或繼續爆炸之危險，故應儘速撤離。
- 6、 受傷人員儘速送醫。

## ● 化學藥品濺漏

- 1、 當化學品或氣體大量濺漏時，應立即疏散附近人員，並打開抽風設備。
- 2、 依緊急通報程序通知實驗室負責人員。
- 3、 穿戴必要之防護用具，以適當之外洩液中和劑，中和處理。
- 4、 將污染區以黃塑膠繩隔離標示。
- 5、 受傷人員儘速送醫。